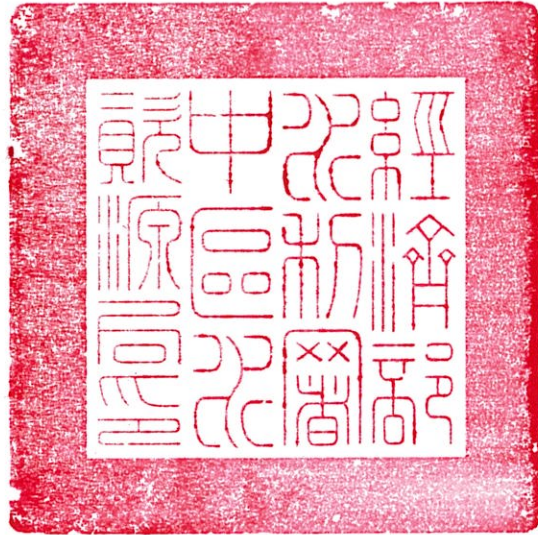


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水中計字第11005029310號
附件：



主旨：興辦「大安大甲溪聯通管工程計畫」第一場公聽會
依據：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暨「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事由：說明「大安大甲溪聯通管工程計畫」之興辦事業概況及展示相關圖籍，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法性，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
- 二、時間：110年11月26日下午2時整。
- 三、地點：苗栗縣三義鄉鯉魚潭村活動中心(地址：367苗栗縣三義鄉鯉魚潭村2鄰鯉魚口47之2號)。
- 四、開發位置：臺中市石岡區、后里區、豐原區、苗栗縣三義鄉。
- 五、開發行為內容摘要：輸水管路工程。

局長陳弘函